

白米飯

何志平

每年「清明後十五日，斗指辰，為穀雨」，意即穀得雨而生。此刻風過人間、春深似海，雨霽春田、萬物叢生，早鶯出谷、夏燕銜泥，一片芳菲水向暖，天地間再也藏不住蓬勃的生機。

大江南北，田間地頭，熱鬧非凡。人們忙着播種移苗、掩瓜點豆，可謂「鄉村四月閒人少，才了蠶桑又插田」，春耕正當時。雖然穀類是以禾本植物為主的糧食作物種子和果實的總稱，包括稻米、小麥、玉米、小米、高粱、燕麥、糜子等逾四萬種，但南方人最喜大米，穀雨時節作物新種幾乎皆為水稻。水稻據傳在華夏已有一萬多年種植歷史，在黃河、長江流域的新石器時代遺址中，曾發現有稻穀殼與炭化稻穀凝塊，那是古人最早栽植的水稻遺物。從田間到餐桌，一粒粒大米經由天地孕育，存思日月精華，凝聚著大自然的恩賜與無數人的匠心，繪寫芸芸眾生萬千氣象。

在香港，一頓中餐，要是沒吃白米飯，彷彿就不算吃過飯。畢竟，吃正餐就叫吃飯，就是圍繞著煮熟了的、沒有調味的大白飯，或是顆粒分明的蒸乾飯，或是以粥形式出現的濕飯，亦即米粒與水融合成絲滑黏稠的質地。反正大部分的菜餚，都一定要搭上白米飯，它們就是白米飯的油鹽調味及風味，為其錦上添花，並非自成一體的「飯」，在粵語裏稱「餸」，是除飯之外的其他所有東西，指下飯的菜。不過這個菜，包括一切肉禽魚及蔬菜，可以是簡單的一盤芥蘭炒蠔，甚至一碟油炸小蝦米，也可以是複雜的珍饈美饌，只有想不到，沒有做不到的。總之飯是核心為君，菜在邊角為臣。日常一餐，主要是大量的白米飯佐以少量的菜。然而到了今天的宴席上，菜品數量猛增，兩種角色反轉，米飯小到幾乎沒有戲份，乃至經常沒有出場機會。

我從小吃米飯長大，家中的白米飯總是讓人經久不厭。在剛學會走路、吃飯還尚需人餵時，我最喜歡邁着蹣跚步伐，搖搖晃晃地走到母親身邊，張開小嘴，先一口吞下她勺子中的白飯，再攪着玩具，轉身笑着跑開了。母親在後面不停喊着「快點嚥下去」，我卻把米飯含在嘴裏，老覺得裏面有糖，是甜的。只是這甜太巨測，要慢慢咀嚼才品得出來。如此吧吧唧唧幾分鐘，又跑回她身邊，吞一口，再跑開，米香繚繞，彷彿整個世界都充滿了飯的香氣和母親暖暖的愛。

上世紀五六十年代，香港物資匱乏，能頓頓吃碗大米飯，就是不錯的家庭。我家人多，三世同堂，大大小小，吃飯時能把桌子擠得爆滿。然而飯菜有限，每個人都只能分得恰好分量。但凡慢一點上桌，會發現菜已七零八亂；再慢一點，當晚必會餓肚。尤其是尚無電飯鍋，煮飯全憑功夫經驗，水深、火候特別重要。水多了最多飯軟糯些，一旦水少不免成了「三夾底」，經常會是下面糊底、周邊焦黃、上面沒熟，大家便爭搶飯心（中間部分）。那時只在吃飽，至於盡享美食盛宴，平素就是奢望了。

再長大一些，我在母親執教學校的旁邊上幼兒園，她每日會過來接我到辦公室吃午飯。有天我早下課，像往常一樣衝向大門口，可左等右等，都沒看到她身影。我正準備跑去隔壁，忽然聽到有人叫我名字，抬頭一看，原來是母親的同事吳老師。他經常帶我們幾個小孩玩，說要到附近青年會飯堂吃飯，中午米飯不限量，讓我跟著一起去。我一聽眼睛發亮，立馬將母親忘之腦後。那天，我吃了滿滿一大碗白米飯，肚子滾圓，極為撐脹。回到幼兒園，方知母親四處找我不見欲崩潰。她撲過來一把將我摟進懷裏，瞬間爆哭。我被痛打一頓，但

那口香美和肆意，久久未能忘懷。

上小學後，我所在的官立小學只有上午半天課，但母親每日上班要下午才能歸家。於是她清早離家之前，用保溫壺備好飯鏟放在桌上待我放學，並規定裏面的食物都是分配好的，不能剩飯是我的責任，一朝未吃完便不能吃晚飯。就這樣，每天放學回家後，在收音機的吱吱呀呀中，獨自扒拉完一壺飯，承載着我整個童年時光，把「光盤」習慣寫進了一生。

到中學後，距家太遠，午飯要就地解決，一是下山到山腳小店，二是在學校食堂。學校門口有百多級階梯，一群少年男兒，時常在有限的一個多小時內翻山越嶺，只為一頓簡餐。校內食堂菜式不多，一盤白米飯上僅覆少許菜。三兩口吃完菜，徒餘米飯實在太淡。好在長飯桌上長期奉有醬油，學生們乾脆倒上一些，拌一拌，一份簡單又美味的醬油拌飯就完成了。我們一口接一口，認真嚼着，其實還是在淡裏沁出甜香暖而來的。一元兩角的醬油拌飯，直直陪伴了幾代學生成長。

後來時代進步，我基本也沒機會「鐘鳴鼎食」似的隆重吃過飯了，可百歲老母親還秉持着舊例。一頓飯酒肉蔬，不管吃得飽，都要求必須吃點米飯，一兩勺都行。老一輩人自有一套格物致知的科學

觀，覺得米飯有穀氣，通地氣，吃下去養胃。人肯吃米飯，就是守得淡、不忘本。一切雞鴨魚肉、滿漢全席的五味雜陳，倘若沒有米飯的中和，那麼這些菜的妙處也就打了折扣。一碗白米飯，平平淡淡，乃是人生最後也是最初的寄託。萬事不免風雲過眼、不免看淡，若心中自有青山在，何必隨人看桃花？這世間正因有了淡的底子，所謂菜才多了萬般滋味。

「吃飯！」每周與兒孫一聚餐的母親說着，又讓保姆舀了點米飯到碗裏，遞給我和弟弟吃。熱騰騰的米飯光澤如月，粒粒分明，晶瑩剔透，散發着陣陣誘人的香氣。我端起飯碗，深嗅了一下那純粹帶點稻穀甘甜的田園清新，然後拿起筷子，挑起一口鬆軟的米飯送進口中含着，還是那個兒時熟悉的味道。



▲四月十日，浙江省餘姚市黃家埠鎮上塘村農民在田間搬運早稻秧苗。新華社

七日談

（香港篇）

前警司著書回溯洪門歷史變遷

《洪門、會黨到現代的黑社會》出版



▲《洪門、會黨到現代的黑社會》，劉達強著，天地圖書。

香港警隊前警司劉達強，曾經參與毒品調查、反黑、嚴重罪案調查等工作。今年年初，他的首部著作《洪門、會黨到現代的黑社會》出版，以600年的時間跨度，講述洪門這一組織如何從反清復明、充滿理想的民間秘密結社，演變為會黨，再到現代的黑社會。該書以近代與洪門相關的豐富史料，結合劉達強本人工作經驗，為讀者述說洪門在不同時代的角色轉變。

大公報記者 李兆桐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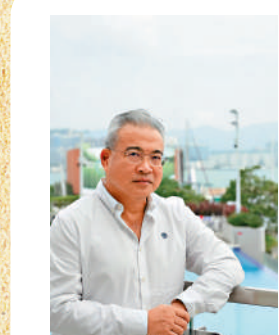
▲紐約洪門致公總堂外景。資料圖片

「洪門」之稱，來自清朝建立時，以「反清復明」為宗旨的漢族社團。「洪」即「漢」字缺少「中」筆畫而成，即是希望讓當時的漢人記住被外族入侵的歷史。「洪門」是一個希望「反清復明」的地下組織。劉達強指出，在民國初期，類似的組織被統稱為「會黨」，從洪門開始另有三合會與天地會之說，現代黑社會基本上是同一個組織及其延續。「但我們不能污蔑當年的洪門，他們當初很多都是愛國的漢人，並且敢於犧牲。」他續稱，由於現當代許多文娛作品的渲染，讓不少觀眾對洪門、黑社會均產生很大的誤解。

冀推動年輕人了解歷史

談及推出該書的緣由，劉達強指出，「關於洪門的史料大多見於東南亞等地。」由於清朝統治者對洪門的打壓，洪門歷史傳說多通過口耳相傳，「因此容易出現許多失實吹噓。」他以十本論述洪門的專著為例，許多由洋人撰寫的洪門書籍中，謬誤較多，有的由於翻譯問題產生歧義；但亦有部分書作記載了洪門的海外活動，為研究洪門提供了珍貴資料。「現時一些電影、歌曲英雄化了黑社會，一般民眾容易以偏概全。」劉達強認為，需要在書中引述可信翔實的著作，讓讀者更清晰地了解洪門。

而推動劉達強出書的動力，亦來自於對「年輕人對國家的歷史不了解」的擔憂。劉達強分享，一次前往雲南保山慰問老兵的活動令他印象深刻：「當時我發現一位老人家竟然會講順德話。」原來這位



▲香港警隊前警司劉達強。受訪者供圖

在書中，劉達強認為為洪門的出現與明朝滅亡的歷史因由有關，後續在中原大地繁衍，甚至流向東南亞、北美洲發展。1903年，孫中山在美國加入洪門致公堂，「他在檀香山就已加入洪門，亦成立一洪門籌餉局」，為推翻滿清籌集費用。海外洪門搖身一變成為反清革命力量。「書中亦對涉及洪門的傳說進行解讀，分析這些傳說的真實程度。」

孫中山曾加入洪門

同時，劉達強亦揭示洪門內部的「堂口」架構，從洪門「三十六誓」「二十一例」等展示洪門需要遵守的規矩，指出，「反清復明時期的洪門昆仲，為了堅定的政治理想自願作出犧牲，值得尊敬。」

當日寇鐵蹄危及香港，「中國將領陳策到港，希望洪門支持抗戰。」而汪精衛等漢奸亦在香港成立「五洲洪門」與抗日人士抗衡，而在戰後又出現的「洪門忠義會」。此時的「洪門昆仲」不再宣誓跟從「三十六誓」「二十一例」，演變成肆無忌憚的犯罪組織，除了涉及黃賭毒之外，亦走私謀利。

23年談判員生涯 挽救多條生命

劉達強曾任危機談判員長達23年。問及他印象最深的案件，劉達強翻開他撰寫的講義《危機談判迎風破浪》，指著一張照片表示：「這位坐在空調外機上的阿伯，因為需要洗腎實在是大難受，所以想要輕生。我當時趕到現場就直接坐在了他對面的這個平台上。」劉達強透露，自己需要直接面對當事人，以靠近老伯的距離來說服對方放棄輕生的念頭。「也許是運氣使然，我看到了老伯和家人的照片，還發現他是一名佛教徒。」劉達強當即運用自己的宗教知識，以家人和宗教信仰為話題，和老伯打開話匣，最終成功讓老伯放棄輕生。

談到危機談判員的經歷，劉達強亦想起一位想要輕生的男子，由於當事人看似情緒穩定，所以現場的指揮人員並沒有強制將男子送到醫院檢查。豈料兩週後，我才從新聞上了解到這位男子竟然帶同他的兩名年幼子女輕生。」劉達強表示，從那之後他們特別重視強制送院，並了解到勸告輕生者後跟進處理的重要性。他提倡警方與社會工作者、心理學家及精神科醫生等專業人士合作，防止二次傷害或當事人傷害他人。

佔領香港後，大量華人移居香港，其中以勞動階級為主。「他們需要公會去保障行業利益，這就是香港三合會出現的原因。」